**宝鸡市陈仓区贾村镇农事服务中心项目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宝鸡市陈仓区贾村镇农事服务中心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年06月12日 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DXY2023-031

项目名称：宝鸡市陈仓区贾村镇农事服务中心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4,8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宝鸡市陈仓区贾村镇农事服务中心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4,8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799,911.69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仓储用房施工 | 陈仓区贾村镇农事服务中心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4,800,000.00 | 4,799,911.69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日历日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宝鸡市陈仓区贾村镇农事服务中心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10）《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 号) ；  
（12）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宝鸡市陈仓区贾村镇农事服务中心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年或2022年度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社保缴纳证明：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2022年4月至今）本单位已缴纳的至少连续六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注册时间不满六个月的，应当提供注册时至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相应期限内本单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2022年4月至今)本单位已缴纳的至少连续六个月的完税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5）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6）投标人具有相关建设项目所必需的人员、资金、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7）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8）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9）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合格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且企业无不良记录；  
（10）拟派的项目经理须为本单位注册人员，持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无在建项目（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1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  
（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05月22日至2023年05月26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50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06月12日 09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第11开标室（不见面开标室席位1）

开标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第11开标室（不见面开标室席位1）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及办理投标人入库申请并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陕西CA锁）；

2、本项目有意向投标投标人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进入界面后完善相关信息并打印回执单。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持网上回执单、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到陕西鼎祥越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宝鸡市行政中心海棠风尚1510室）确认报名信息，报名成功后即可从〖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中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格式）；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各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和《宝鸡市不见面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投标人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投标人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本项目相关变更、澄清、补遗、说明等附件均上传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bj.sxggzyjy.cn），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并下载相关附件，因投标人未及时下载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4、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5、投标人在网上填写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时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自负；

6、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7、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8、本次公开招标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发布。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宝鸡市陈仓区贾村镇人民政府

地址：陈仓区贾村镇

联系方式：0917-6556682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鼎祥越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行政中心海棠风尚1510室

联系方式：0917-3807560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话：0917-3807560

陕西鼎祥越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